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12月21日至2025年03月20日止。

第 74977873 号

申请日期 2023年11月03日

商 标



申 请 人 山东绿树源木业有限公司

地 址 山东省临沂市费县探沂镇石行村国家林产工业科技示范园14号、15号车间

代理机构 临沂博纳恒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2类：着色剂；颜料；底漆；水性漆；油漆催干剂；涂料（油漆）；稀料；防水粉（涂料）；防锈制剂；天然树脂